

证券代码：874148

证券简称：长城信息

主办券商：招商证券

长城信息股份有限公司
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长城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24 年 6 月 27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本次权益分派基准日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222,094,762.81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98,038,991.64 元。本次权益分派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31,607,671.36 元。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1、本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

按公司未来实施本次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应分配股数 628,475,588 股为基数，拟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 0.502926 元人民币现金。

2、扣税说明

(1) 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适用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（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），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持股 1 个月（含 1 个月）以内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100585 元；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（含 1 年）的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050293 元；持股超过 1 年的，不需补缴税款。

(2) 对合格境外投资者股东，根据国税函[2009]47 号，公司按 10% 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后，实际每 10 股派发 0.452633 元。

(3) 对于合格境外投资者之外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，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

二、权益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为：2024年8月23日

除权除息日为：2024年8月26日

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止2024年8月23日下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投资者R日（R日为权益登记日）买入的证券，享有相关权益；对于投资者R日卖出的证券，不享有相关权益。

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1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24年8月26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（或其他托管机构）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2、以下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：

序号	股东账号	股东名称
1	08*****017	湖南长城科技信息有限公司
2	08*****069	长沙湘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3	08*****305	湖南国科控股有限公司
4	08*****205	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投资有限公司

说明：股东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方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已于2024年8月9日更名为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投资有限公司，目前暂未完成证券账户相关变更手续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地址：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东3路5号 联系人：谭瑞晴

电话：0731-84932772 传真：0731-84932772

六、备查文件

《长城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长城信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8月19日